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召集、召开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方董事回避了表决，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同意本次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盛绪芯

李定清

张大鸣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